

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关联交易 事项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的相关规定，现将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认购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湘江银行”）2020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华融湘江银行二级资本债券”）的关联交易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方名称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卫忠
注册资本	775,043.1375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一段 828 号杰座大厦
成立日期	2010 年 10 月 8 日
金融业务许可证号	B1099H24301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5617419921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按金融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33%，同时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华融湘江银行 20%股份。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以及第六十条第二款规定，我公司与华融湘江银行存在关联关系。

二、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类型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 号）的相关规定，此次交易属于资金运用类重大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情况

债券全称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0 华融湘江二级 01
债券代码	2020058. IB
发行人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品种期限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赎回权，发行人在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有权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品种债券
债券类型	减记型合格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利率	4.5%
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充实发行人二级资本，有利于提高发行人资本充足率，增强发行人营运实力，提高抗风险能力，支持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的发行条款符合《资本管理办法》关于二级资本工具的合格标准，且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债券评级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评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评级为 AA+级。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 100 元，票面利率为 4.5%。

（二）交易结算方式

券款对付。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我司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通过公开市场投标方式认购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中标金额 2 亿元，缴款日为 2020 年 9 月 18 日，债券起息日为 2020 年 9 月 18 日。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30 年 9 月 18 日；如果发行人行使赎回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9 月 18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本金不另计利息。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公开发行，交易定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20年7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7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8月7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次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华融湘江银行二级资本债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获得独立董事的一致同意。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7日